強竊盜賊攀指同盜窩主務要訪查其

實

成化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礼部等衙門

題為建言民情事該聽選等官人等范正顏

等建言事件會同各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

寺六科給事中議得除有例見行及建言難

准外数内六十九件合准所言宜役吏部等

衙門查勘定奪奏奉

聖旨照例欽此

計開一直隷大名府濬縣紙化里軍籍趙駐言

一件隙察佹辯究狂以重人命事今有為強盗

事發者有等平昔或因私情爭競田土興訟

或因誘語諳言互相議尅致生佹嫿宿懷計

根遇已盜情欺露就行掀他指攀或称同盜
或称窩主官府中間一特倘不知槩據憑供
說一槩捕捉混同刑責竊盜指攀屈招者枉
受汚名或被囚禁身死者有之徒役而亡者
有之玷累父兄妻子愧而自縊者有之强盜
指攀者官府以死相覷嚴刑拷訊在官一二
日死者有之十日半月死者有之志不在輸
監經二三年者有之坑累罄產蕩業者有之
有遭典刑者有之死不復生冤魂豈能瞑目
有被指攀被捉知竟逃移地方終身不帰死
於別處妻子流離異鄉父母失養者有之無
辜之殃視聞不忍如蒙乞
勅刑部行文各處軍衛有司今後捕捉盜賊務要鞫問明
白果係同盜曾係窩主訪察真實中間並無
他陷方可捉拿審得清中果有他隙亦要子
細辯驗明白分豁如此人命不枉盜賊不得
他害
前件法司休擬通行